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臺中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函

地址：40301臺中市西區民權路99號

承辦人：吳柏逸

電話：(04)22276011#66137

傳真：(04)22291750

電子信箱：mdsaber23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7月2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環綜字第107007102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(1070071020\_Attach01.pdf、1070071020\_Attach02.pdf)

主旨：為推動「綠色消費循環」理念，讓綠色消費成為日常生活一部份，共同努力減緩環境衝擊，請貴機關協助鼓勵同仁加入「環保集點」活動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行政院環境保護署107年1月3日環署管字第107000090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「環保集點」會員至指定商店購買環保標章或碳標籤產品，亦或搭乘大眾運輸工具(如公車、臺鐵、捷運或客運)均可進行集點(1元集1點)，收集的點數可兌換環保商品(100點等同1元)，做環保又可省荷包，一舉兩得。
- 三、檢送「環保集點會員註冊流程」一份，倘有任何疑問，請逕洽本局綜合計畫科(吳柏逸，分機66137)。

正本：臺中市政府一級機關(臺中市政府環境保護局除外)、臺中市各區公所、臺中市和平區民代表會、臺中捷運股份有限公司

副本：上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含附件)、本局秘書室(含附件)、本局綜合計畫科(含附件)

2018-07-02  
11:31:59  
交 換 章

秘書室 收文:107/07/02



041070058581 有附件